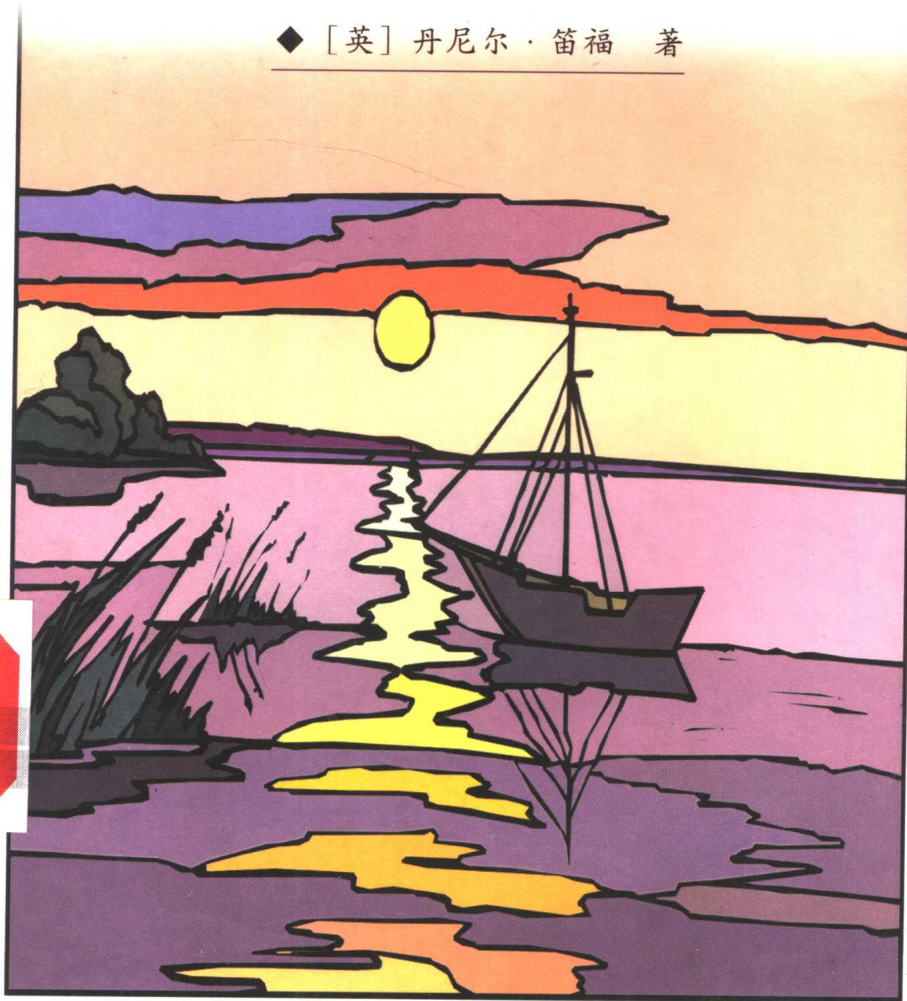


◎ 教育部推荐中学生必读书 ◎

鲁宾逊漂流记

LUBINXUNPIAOLIUJI

◆ [英] 丹尼尔·笛福 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鲁宾逊漂流记

〔英〕丹尼尔·笛福 著

沈小凤 译 高 莹 校订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鲁宾逊漂流记/(英)笛福著;沈小凤译.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1. 4

(中学生必读书)

ISBN 7-5387-1518-5

I. 鲁… II. ①笛…②沈…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1561.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12467 号

中学生必读书·鲁宾逊漂流记

作 者: (英) 笛福

责任编辑: 姚家余

责任校对: 姚家余

装帧设计: 龙 龙

出 版: 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 130021 电话: 5638648)

发 行: 时代文艺出版社

印 刷: 北京市书林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 200 千字

印 张: 8.75

版 次: 2001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3 年 1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387-1518-5/I·1463

定 价: 全套定价 280.00 元(本册定价 19.00 元)

导 读

刘象愚

◎作者和时代背景

《鲁宾逊漂流记》的作者丹尼尔·笛福（1660—1731）是英国近代长篇小说的开创者之一。笛福诞生在伦敦一个中下层家庭中，父亲从事屠宰业，信奉不同于英国国教的长老会，是一个加尔文教（清教）教徒。由于家境不宽裕，笛福未能进入大学学习，只受过中等教育。他从1683年起开始经商，先后经营过服装、烟酒、羊毛制品和砖瓦等，但都不成功；为了维持生活，他又受雇于政府，充当秘密情报员；他还办杂志，为许多杂志撰文，写了大量的政论。

笛福生活的时代是一个社会动荡并发生巨大变革的时代。从历史上讲，17世纪英国资产阶级、新贵族与封建专制制度和英格兰国教的斗争进一步尖锐化，广大农民的反封建斗争也日趋激烈，终于在1642年爆发了以资产阶级和新贵族为领导、广大农民和手工业者为主力的反对英王查理一世的国内战争。革命队伍的成分比较复杂，长老派代表大资产阶级的利益，总是试图与王党妥协，最缺乏斗争性；独立派代表中产阶级和新贵族利益，一方面坚持与王权斗争，一方面又反对广大农民和手工业者进行改革和分配土地的要求，表现了动摇性和两面性；“掘土派”代表无地和少地农民的利益，“平等派”代表小资产阶级民主派的利益，这两派是革命的生力军，斗争性最强。战争爆发后的第4年，由独立派首领克伦威尔率领的“铁骑军”和“新模范军”最后打败了王家军队。然而，由于革命

阵营发生分裂，王党乘机再次发动反攻，但最终仍被击溃。查理一世于1649年1月被送上了断头台，克伦威尔建立了由资产阶级和新贵族联合的共和政体，同时又残酷镇压了平等派和掘土派的民主运动和爱尔兰的民族起义。1653年，克伦威尔改共和政体为护国主政体，自任护国主，实行军事独裁。他死后，统治集团内部发生内讧，逃亡国外的查理一世的儿子乘机策动王党叛乱，形成了斯图亚特王朝的复辟。笛福出生的那年正是斯图亚特王朝复辟、查理二世登基的第一年。斯图亚特王朝的反动政策再次引起广大人民群众的强烈不满，于是，资产阶级、新贵族和部分封建大地主达成妥协，于1688年发动了史称“光荣革命”的不流血政变，推翻了复辟王朝，建立了君主立宪政体，标志着英国资产阶级革命（1642-1688）的圆满成功。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的最后胜利，打响了资产阶级世界革命的信号，从而宣告了中世纪的结束和世界近代史的开端。从政治上讲，40年代的内战已经结束，土地贵族和大资产阶级联盟建立了君主立宪的新兴政权，英国的资本主义制度开始确立，社会呈现出新的风貌。但是，由于社会依然处于转型期，新兴资产阶级和封建地主、皇族的斗争仍很激烈。议会和社会各阶层分裂为保守和激进的两个大党，大体说来，主要由天主教徒组成的托利（Tory）党代表地主和皇族的利益，拥护王政，反对变革；而主要由新教教徒组成的辉格（Whig）党则代表贵族和资产阶级的利益，倡导民主和人权，主张革新。“托利”是爱尔兰语，原意为“天主教歹徒”；“辉格”为苏格兰语，原意为“盗马贼”。1679年，在为废立约克公爵詹姆斯的问题上，保皇派与革新派相互攻击，保守派称革新派为“辉格”党，而革新派则称保守派为“托利”党。从此，不仅这两个贬称成了两党的名号，而且两党的斗争始终没有停止过。虽然1688年两党在推翻复辟的斯图亚特王朝时实现了某种暂时的妥协，以不流血的方式完成了历史上著名的“光荣革命”，

但在许多重大的政治问题上仍然存在明显分歧，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两党的斗争一直是尖锐的。从经济上讲，英国从15世纪末开始的圈地运动为资本的原始积累打下了厚实的基础。到17世纪，资本主义已经开始发展，随着海上贸易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北美、印度和非洲等地殖民地的相继建立，不仅进一步刺激了海外扩张和掠夺的欲望，也大大加强了自己的经济实力。国内纺织、造船、采矿、冶炼、制造等行业都以惊人的速度增长，海外殖民地的种植业也发展很快，新的工业城市不断兴起，这种形势无疑为即将到来的“工业革命”和资本主义更加迅猛的发展准备了条件。处在这样一个政治和经济都异常活跃时期的笛福，对社会政治问题十分敏感，参与政治的意识也极为强烈。

资本的原始积累一方面带来了经济的繁荣，另一方面也造成了社会的迅速分化。属于上层社会的皇族、贵族、大地主、大资产阶级聚敛并集中了绝大部分财富，而社会的中下层则不断贫困化。笛福出身于中下层，对这样的社会现实是有切身感受的。此外，虽然新教已被定为国教，但新教中的一些教派，如长老会等，则没有受到应有的待遇，例如，他们不能担任公职，不能有自己的学校和教会等。笛福家庭的宗教背景是长老会，因此，在社会上是不受重视的。这些被压在社会的中下层和主流宗教之外的绝大多数人民自然成了革命的主力，而笛福由于家庭和宗教背景属于这个阶层，其政治态度也必然与这个阶层的政治立场接近。事实上，他不仅反对斯图亚特封建王朝，倡导变革，而且成了中下层资产阶级的代言人。

笛福深深服膺洛克的政治主张。洛克比他大近30岁，他出生那年，洛克已经是牛津大学的教师，开始研究哲学、宗教、教育、政治等各个领域中的问题。洛克的《政府论》构思并写作于辉格党人反对查理二世的斗争高涨之际，其目的显然是为这一斗争和后来的“光荣革命”作舆论准备。洛克在这本

书中驳斥君权神授的观点，论证君权与政府的权利来自人民的思想，他还特别提出，为了保护人民根据自然法而享有的自然权利，应该实行立法权、执行权、对外权三权分立的理论。笛福接受了洛克反对专制、保护人权的基本观念，积极参加了当时的政治斗争。1701年，肯特郡为加强该郡对法国防御工事一事派5位代表向议会呼吁，议会认为是少数党捣乱，遂将这5位代表投入监狱，笛福闻讯后十分愤怒，立即草拟了一份备忘录，提交议会。由于笛福与广大群众的严正交涉和抗议，议会不得不将这些代表释放。次年，他还写出了《论英国人民集体之权利》一文，在《备忘录》和这篇文章中，他明确指出，议会的权力是人民赋予的，议员，特别是下院议员是人民选出的，因此，他们是人民的仆人，而人民才是主人。他认为，人民不是国王和议会的奴隶，而是他们的主人。国王和议会如果不按法律和人民的意愿办事，专横跋扈，胡作非为，人民就有权罢免他们。这种“民贵君轻”的思想，在当时具有很大的进步性。他还主张人民应该享有宗教信仰自由。1702年12月，他写了《消灭不同教派的捷径》，抨击政府和国教对非国教的其他新教教派的压迫和限制。政府十分恼恨，以反国教罪把他下狱，判处罚款和6个月徒刑以及带枷示众三次。他在狱中模拟古希腊诗人品达的颂歌体写了《立枷颂》，于他被第一次示众那天出版，以示抗议。他说，对他的刑罚是完全不公正的，应该受到这种处罚的不应该他，而应该是那些无耻的政客、无能的将军、贪婪的官员、邪恶的律师、残酷的地主等。人民知道他是无罪的，都向他欢呼、敬献花环。后来，他又因言论数次被捕入狱。此外，他还撰文讨论经济问题。他十分关注资本主义的发展，热烈赞扬资产阶级的进取精神，提出贸易（特别是海上贸易）是繁荣经济、改善大众生活、促进社会进步的根本途径。他的《论开发》（1698）、《经商全书》（1726）、《英国商业方略》（1728）、《使伦敦成为世界最繁荣都市之道》

(1728)等都是这方面的杰作。

笛福从1704年之后的10余年间，一直为辉格党领袖哈利办一份题为《评论》的杂志，为辉格党的政治斗争提供舆论支持。同时，他还为许多杂志报刊撰文。据说，与他有关系的杂志有26家之多。他一生中的大部分时间都在写政论和报道性的文章，因此，人们理所当然地把他称为“现代新闻报道之父”。

直到晚年，笛福才因一个偶然的机会有开始转向文学创作，在写《鲁宾逊漂流记》之前，也许他从未想过要成为一个文学家。1704年，苏格兰水手亚历山大·赛尔柯克因为反对船长，被抛到智利海外的一个渺无人烟的荒岛上，在那里度过了近5年的时光后，才被一个航海家发现，救回英国。这件事披露后，给年近六旬的笛福带来了灵感，他遂以这一事件为原型，创作了《鲁宾逊漂流记》。这部小说于1719年出版，产生了较大的反响，进一步鼓舞了笛福进行文学创作的热情。他相继写出了《辛格尔顿船长》(1720)、《摩尔·弗兰德斯》(1722)、《杰克上校》(1722)、《罗克萨纳》(1724)四部小说。

笛福的政治经济思想和社会观念在他的小说中都有不同程度的反映。在他的全部文学作品中，以《鲁宾逊漂流记》流传最广、影响最大。但批评界一般认为，《摩尔·弗兰德斯》也是一部相当出色的作品，有人甚至提出，这部作品是笛福最好的小说。小说写一个女贼的女儿的故事，摩尔·弗兰德斯被人收养后长大，以色相勾引男子，靠多次结婚和偷窃维持生活，后来被判刑发配到美洲弗吉尼亚，终于醒悟，与一前夫经营种植园，靠诚实的劳动终老田庄。笛福采用了那种传统的流浪汉小说的结构，在一个又一个事件的松散接续中娓娓地讲述女主人公的生平事迹。

◎ 内容提要

鲁宾逊出身在英国北部约克城一个体面的中产阶级家庭

中。他的父亲原是德国人，从来不来梅迁居英国，先在赫尔做生意，挣了一份家产，后来搬到约克，在那里成家立业。鲁宾逊的母亲是约克城的一个大家闺秀，娘家姓鲁宾逊。他的父母用他母亲的姓氏给他取名为鲁宾逊·克鲁兹拿。克鲁兹拿本是德国姓氏，由于英语读音的变化，慢慢就变成了“克鲁索”，久而久之，人们叫他鲁宾逊·克鲁索，甚至连他自己也这么称呼自己了。

鲁宾逊在家里排行老三，上面有两个哥哥。大哥参了军，在英国步兵团当中校，后来在英国与西班牙的战争中战死。二哥早年离家出走，生死不明。鲁宾逊的父亲希望他接受正规教育，将来学法律，过一种安稳、富足的小康生活，但他生性好动，脑中充满奇思异想，渴望漫游四海，去见识新天地。他不听父母的劝戒，不顾他们的反对，瞒着家人，开始了海上航行，结果遇上了可怕的风暴。他们的大船沉没，大家乘救生小艇侥幸逃离险境，拣回了性命。又遇善人资助盘缠，得以回到伦敦。

经过这次海上遇险，他原本说再也不离开陆地了，然而，一旦安定下来，就又渴望着出游。他随同一位到过几尼亚的朋友再次出海，到非洲做生意。这次航行很成功，赚了一笔钱回来。但是随后的第三次出航，可就不顺利了。他们在中途遇上了土耳其海盗船，被俘虏，当了摩尔人的奴隶，被带到摩洛哥的萨利，在那里呆了两年多，终于找到了一个逃走的机会。他驾着主人的小艇在海上飘荡了很久，遭遇了不少艰难险阻，最后被一艘葡萄牙货船救起，好心的船长把他运到巴西，还用220块西班牙金币买了他的全部货品。

鲁宾逊用这些钱买了一小块庄园，做起了庄园主。头两年，他只种了些粮食，逐渐发展起来，到第三年种了些烟叶，同时打算扩种甘蔗。他开始过上安康的生活。后来，他又委托那位葡萄牙货船船长取出他在伦敦积蓄资金的一半，购置货物

运到巴西来交易，从而使他获取了四倍的利润。他购买了一个黑奴和欧洲佣人，进一步扩大了种植园的生产，生活过得越来越富足。但就在他的事业越来越发展，财富越来越多的时候，他头脑中的幻想也越来越多，他又开始盘算出游的计划了。

他开始向临近的一些种植园主和商人讲述他以往出航非洲的经历，谈论购买黑奴的生意。几位与他景况相似的种植园主发生了兴趣，秘密策划到非洲购买黑奴，以便增加庄园的劳动力。他们邀请鲁宾逊一同出航，并答应回来后将购得的黑奴分一半给他。鲁宾逊本来就在寻找远游的机会，自然无法抗拒这慷慨的诱惑，遂一口答应下来。

1659年9月1日，他们一行14人乘坐一艘载重120吨的大船出发了，这次远航出行那天正是8年前他离家出走的同一天。那是一个不吉利的日子。他们的船离港后沿海岸向北驶去，计划按一般大家都走的航线，在北纬8度与10度之间，横穿大西洋，直奔非洲。当他们经过大约12天的航行，到了接近北纬8度附近时，突然遭遇了一股飓风，这股飓风从东南转为西北，最后变成北风，刮得凶猛异常，一直刮了12天。船随时有被击沉的危险，船上每一个人都陷入绝望的境地，只能听天由命了。等到风力稍减，他们才发现，他们已经被刮到圭亚那附近亚马孙河入海口附近，船上的人一个害热病死去，两个被大浪卷到了海里。船已经开始漏水，经过仔细研究，他们决定把船先开到加勒比群岛，在那里作适当修整和补充，然后再向非洲海岸航行。

按照他们的估计，倘若能够避开墨西哥湾的逆流，他们可以在15天内到达巴尔巴多群岛。然而，不幸的是，他们在北纬12度18分附近又遭遇了第二次风暴。这股强劲的风暴把他们向西方卷去，竟把他们吹到人类贸易线之外了。在这种情况下，即使他们侥幸不葬身海底，也要被野人吃掉，去非洲或回国已成了无望之望。就在狂野的大海随时都会把船吞没，大家

万分绝望的时候，有一天黎明之前，他们的船突然搁浅在一片沙滩上，不能动转。这时，风势虽然稍微减弱了点，但海浪的冲击依然十分凶猛，大船随时都会被击得粉碎。为了逃生，他们 11 个人奋力将船上的小艇放下来，一齐上了小艇，拼命向岸边划去。小艇没有帆，在汹涌澎湃的海浪中一点也不能自主。当他们走了大约一海里半的样子，小艇就被一个如山般的大浪打翻了，他们立刻被波涛吞没了。鲁宾逊被一个大浪卷到岸上，虽已被海水灌得半死，但还有一口气。他知道下一个巨浪马上又将袭来，便挣扎着起来，全力向岸上跑，但为时已晚，他便屏住呼吸，让海水把他往岸上冲，而不致再把他带回去。这时他撞在一块石头上，晕了过去，等他醒过来时，第二个浪就要涌来，他立刻抱紧石头，闭住呼吸，等浪头退下去后，再奋力向高处跑。最后，他攀上了岩石，坐在草地上，终于脱离了险境。

海上浪涛汹涌，烟波迷漫，一点也看不见那只搁浅的大船的影子，其他的船友们也毫无踪影，遇难的可能性极大。鲁宾逊庆幸自己死里逃生，也为其他船友的不幸深感悲哀。这时，天尚未破晓，他浑身湿透，筋疲力尽，身边除一把刀、一个烟斗和一小匣烟叶外，别无长物。他从海岸向里面走了八分之一英里，找到了一些淡水，喝了些水，又嚼了些烟叶充饥，从树上砍了一根短棒，防备野兽侵袭，便爬到一棵大树上，稳稳地躺下，很快就睡着了。

鲁宾逊醒来的时候，天早已大亮，风浪也大大减杀了，那只搁浅的大船已被浪潮浮起，冲到他抱过的那块大石边，离他不过一里半路，那只小艇也被冲到他的右边大约二里远的地方，和他隔着一个半里宽的小水湾。看到这种情形，鲁宾逊不免又为那些未能脱险的船友难过了一番，心想如果大家不上小艇，也许不致罹难。但他很快就认识到，悲伤已于事无补，当务之急是到大船上去看看，能找到什么可以维持生命的东西。

于是，他泅水来到大船上，发现虽然船底已进了水，但船的后半截尚未浸水，粮食还干燥无恙。鲁宾逊吃了面包，喝了甘蔗酒后，便开始琢磨怎样把急需的东西运到岸上去。他找到了一些木板、帆杠、接桅，把它们锯成合适的尺寸，用绳索捆绑成一个结实的木排，然后把三只船员的箱子倒空，吊到木排上，在箱子里装了许多粮食、面包、米、三块荷兰奶酪干，五块干羊肉和一些欧洲麦子。把几瓶甜酒和几加仑白酒也放到木排上，又找了些衣服放到箱子里。他还找到了木匠的工具箱，一些枪支和弹药。他明白，对于他今后的生存来说，这些东西比黄金更宝贵。他把这些东西统统装到木排上。此时，潮水开始上涨，海面平静，只有一点小风，还是向岸上吹的，形势对他十分有利。他找到了两三只断桨，驾着木排向岸上划去，经过一番艰苦奋斗，终于把木排和货物运到了岸上。

货物运到后，鲁宾逊需要查看地势，找到一个安顿自己和这些货物的地方。他还不知道，这究竟是一个什么地方，是大陆呢，还是岛屿？有人烟，还是没有人烟？有野兽，还是没有野兽？经过一番勘察，他终于发现这是一个荒无人烟的海岛，大概只有野兽。他把木排上的货物卸下来，用那些木板围成一个房子似的东西，作为自己夜间的宿处。考虑目前的处境，他感到需要尽快把大船上有用的东西全部搬下来，因为大船随时都可能在再起的风中被击碎，因此，这件事刻不容缓。他再次来到大船上，用同样的方法运回了钳子、斧头、磨轮和一些钉子、螺丝钉、更多的枪械、弹药、铅皮、衣服、被褥和一个吊床。他用运回的帆布和从树上砍下的木棍做了一顶帐篷，把那几桶火药和那些经不起雨打日晒的东西都搬进帐篷，用那些空箱子把帐篷围起来，再在地上支起一张软床。后来，他又多次到船上去，把船上能拿的所有东西都搬了下来，甚至把锚索、铁缆、木板等都拆了下来。

这时，他上岸已经 13 天了，船上已再没有什么东西可搬。

他开始考虑如何对付野人或野兽的袭击。他想或者在地下挖洞，或者在地面上搭帐篷。后来决定，两者都要。但却感到首先要找到一个更合适的地方，这地方要符合四个条件，一是要有淡水；二是要能遮挡强烈的阳光；三是要能躲避凶猛的野兽；四是要能看得见海，好向路过的船只求救。后来，他在一个小山前的岩壁下发现了一块平地，用木桩围起了一个坚实的半圆形篱笆，在里面搭起一个帐篷，并在帐篷后的岩壁下挖掘了一个山洞，用挖出的土加固外面的围墙。这样，他就为自己构筑了一个安全而又较为舒适的“家”，还有贮存食品和种种用具、枪支弹药的仓库。

从此，鲁宾逊就开始过一种“忧郁而寂寞”的荒岛生活了。他认真地思考自己的处境，把那时的幸与不幸都想清楚。他明白自己已经陷在一个可怕的荒岛上，被抛在一个与世隔绝、孤独无助的环境中，已经似乎没有重见天日的希望了，因此他感到绝望。但他毕竟还活着，没有像他的船友那样葬身大海，他毕竟弄到了粮食和生活必需品，没有在这荒无人烟的小岛上饿死，也没有被野兽和野人吃掉。换言之，既然上帝把他从死亡中救出来，那也就一定能救他脱离这险境。从这个角度看，还不能说完全没有希望。一方面，他缺吃少穿，但另一方面，上帝却不可思议地把大船送到海边，为他提供了一定数量的粮食和衣服，再说，那里完全是热带气候，根本用不着穿多少衣服，有衣服也穿不住。一方面，他缺乏抵御野人和野兽的手段，但另一方面，那岛上似乎又没有像非洲有的那类凶猛的野兽；一方面他没有伙伴，异常孤寂，另一方面，他又有船上搬来的许多东西，包括小狗、小猫之类的动物，还可以记录自己每天的生活，聊以自慰。总之，在最不幸之中又有万幸，因此，绝望中也就包含着些许希望。为了不至于忘记时间，他像人类始祖那样开始刻木计日、计时，同时开始用从船上搬来的纸、笔和墨水记日记。他还为自己做了桌椅、杂物架等家具。

鲁宾逊来到这个荒岛已经 10 个多月了。在这 10 个多月里，他没有看到一条路过的船，他在极端孤独和艰难的处境中坚持着。为了尽量节省从船上搬来的食物，他主要靠猎获山羊和飞禽过活，吃的只有烧烤，因为没有锅，连口汤都无法煮。他还得了一场可怕的疟疾，靠嚼烟草和浸泡了烟叶的甘蔗酒遏止了病情的发展。这场病大大损伤了他的元气，复原的过程格外长。病好后，他开始对这个海岛进行更详细的调查。

鲁宾逊沿着最先发现的那条小河向上游走，走了大约二里左右，就到了尽头。这是一条清澈可饮的溪流，溪流的旁边有许多片可爱的草地，绿草成茵，远处的高冈附近长着油绿的烟草和其他许多叫不出名字的植物。第二天，他继续深入，发现许多茂密的树林，树上结着各种各样的水果，有葡萄、椰子、橘子、柠檬等。晚上，他在大树上睡了一觉，清早醒来，继续往前走。两旁是逶迤不绝的山岭，走了大约四英里，发现了一片开阔的地带，一股清澈的小溪从旁边的山冈流下，下面是一派清新翠绿、欣欣向荣的景象。他采集了许多葡萄和柠檬，可是等他把这些果实带回他的帐篷和山洞时，葡萄都腐烂了。他终于想出办法，把采下的葡萄挂在树枝上，让太阳把它们晒成葡萄干。同时，也开始考虑把“家”从岛的那一边搬到物产丰富、风景优美的这一边来的问题。但经过深思熟虑，感到不宜放弃原先的帐篷和山洞，于是决定在风景宜人的这一边再搭建一所茅屋。经过一个多月的努力，茅屋建好了，他在茅屋中用帆布搭起一个帐篷，在茅屋外筑起了一道两层篱笆的围墙。他继续采摘挂晒葡萄，捕猎山羊和飞禽。随后是一连十几二十天的雨季，他只能困在山洞里。9 月 30 日是他不幸落难到这个荒岛的周年纪念日，他把这天定为斋戒日，从早到晚不吃一点东西，只跪伏在地上，向上帝虔诚地忏悔自己的罪恶，祈祷主的哀怜和拯救。直到太阳下山之后，才吃了几块饼干，一把葡萄干。

后来，他发现这岛上的季节不能像欧洲那样分成冬季和夏季，只能分成雨季和旱季。从二月后半月到四月前半月、从八月后半月到十月前半月是雨季，其余时间则是旱季。于是，他便根据气候的情况做不同的工作，雨季不能出门，他就在家里制作工具和用具，旱季他就外面栽木桩，对全岛进行纵深考察。他走遍了岛上的大部分地方，发现这的确是一个渺无人迹的海岛。

随后，他开始在岛上种植庄稼、驯养山羊，还养了一只鸚鵡。他收获了丰富的粮食，建设了贮藏粮食的仓房，不断制造并改进了工具，开始烧制简单的陶器，捣制面粉，制作粗糙的面包。他发现这海岛的对面有一片陆地，却不知道那是另一个岛屿，还是一个大陆。他砍倒一棵大杉树，耗费了巨大的劳动，造了一只巨大的独木舟，里面可容纳 26 个人，把他所有的东西放进去。他原本想乘这只独木舟航行到对面的大陆去，但现在却无法把它弄下水去，也无法把水引到它所在的地方。他无可奈何，又造了一只小得多的独木舟，还挖了一条 6 英尺宽、4 英尺深的运河，把它放到半英里之外的小河里去。这只独木舟太小，无法航行到对面的陆地去，但却可以让他实现绕岛航行一周的计划。

他在小船上安装了一个桅杆，又用贮藏的帆布给它做了一面帆，在船的两头做了一些抽屉柜，用来安置粮食、日用品和弹药之类。在船舷内部挖了一个长长的槽，放他的枪，还在上面做了一个吊盖，以防枪支受潮。后来他把两打大麦面包、一罐炒米、一瓶甘蔗酒、半只山羊和一些火药、子弹装上船，又在船尾的木台上装了一把自制的阳伞，准备开始绕岛的航行。

那是鲁宾逊被抛到这个荒岛上的第 6 年的 11 月 6 日，他开始了这次航行。航行所需要的时间比他原来预料的要长得多，因为岛虽然不大，但它的东头却有一大堆岩石伸进海里大约两海里，有的露出水面，有的藏在水底，因此，他要继续绕

岛航行，就得把船开到更远的海面上，绕过这片地角。他先下锚把船泊定，带枪上岸，爬到那地角的小山上，看清了地角的长度。发现地角附近有一股很强很猛的急流，稍远处还有一股回流，幸亏先上岸看清了这里的情形，否则，贸然航行，势必被急流或回流卷走。

恰好这时刮东南风，地角附近波涛汹涌，鲁宾逊只好等待了两天，到第三天海面平静之后，再开始继续航行。不幸的是，小船卷进了急流，被冲离了海岸，后来又被卷进了回流中。正当他感到大难临头，毫无生还的希望时，突然起了一股东南风，这股渐强的东南风救了他，把小船吹回到海岛的北端。鲁宾逊上岸后，把小船拴在一个小湾里，发现这地方离他的茅舍并不远，便带着枪和伞上路，于傍晚时分回到了他的茅舍。

虽然并没有完成这次环岛航行，但他又经历了一次死里逃生的冒险。他再不愿冒险了，于是开始圈地养羊，不断改善自己的生存环境。经过几年的努力，他已经有了两个非常像样的家、几块圈好的庄园、一定的粮食储备、几群山羊和羊奶和奶制品。就这样，鲁宾逊在岛上已住了11年。

一天中午，鲁宾逊正要去看他的船，突然在沙滩上发现一个人的赤脚脚印。这件事使他感到十分惊恐。他从魔鬼的踪影一直想到野人的袭击，甚至怀疑可能是自己的脚印，在胡思乱想和惶惶不可终日中打发日子。他先在自己的“城堡”中躲了三天三夜，然后又壮着胆子出来去挤羊奶，发现并没有野人，胆子就又逐渐大起来。到了海边一比，发现那脚印比自己的大得多，就又害怕起来。他开始琢磨把驯羊放掉，免得敌人发现它们；把谷物田挖掉，免得野人发现这谷物，经常到岛上来；把茅舍和帐篷都毁掉，免得敌人能够轻易发现他。但后来冷静下来一想，觉得把这些东西完全毁掉不合适，那些野人是被逆风吹过来的，到这里完全是出于不得已，它们决不会留下来

的，因此，只要多加小心，一看到野人就躲起来，就不会有危险。经过充分考虑，他开始进一步加固他的“城堡”。他先在原来的“围墙”之外，再筑起一道半圆形的堡垒。在这两层围墙上开了一些小洞，安放长短枪。然后在围墙外的空地上，四面八方插上两万多棵容易成活的杨柳树桩，在这些树桩和外墙之间留下一片空地，这样，既可以使他容易看到敌人，也使敌人无法取得掩护。不到两年工夫，这些树桩长成一片浓密的树丛，过了五六年，他的“城堡”之前已经有了一片密不透风的森林，任何人都不会想到这后面会有人居住。后来，他又打算把他的羊群分成更小的群，在岛上找到一片森林中的洼地来安置他的羊群。当他试图再建立一个同样的仓库而在岛上继续寻找适当的地方时，出现了更令他心惊胆战的事情。

一天，他从小山下来，来到他从未到过的岛的西南角，只见海岸上到处是人的头骨、手骨、脚骨和其他部位的骨头，地上还挖了一个圆坑，显然，野人不久前曾在那里生过火，开过人肉宴。面对这可怕而又可憎的景象，鲁宾逊万分惊愕，几乎晕倒，胃中阵阵翻腾，猛烈地呕吐了一会儿，才稍感轻松，然后，立即跑回了他的城堡。他对这些残暴的野人极端愤怒，恨不得把他们斩尽杀绝，他甚至设计在他们烧烤的圆坑下埋藏火药，好把他们炸死。但他后来又想，他们是在完全没有良知的情况下吃人的，向他们报复显然是不适当的。于是，他放弃了那些恶魔的想法，继续寻找躲避野人的办法。这时，他在森林中那块新领地上发现了一个天然的山洞，这个洞入口极狭窄，必须匍匐前进一段，但进去之后，便豁然开朗。洞中十分广阔，地上平坦又干燥，是一个非常安全的藏身之所，他立即把许多东西搬到这洞中来，包括火药库和一部分枪械。

就这样，鲁宾逊已经在荒岛上住了23年。这年的12月一天黎明，天还没有亮，鲁宾逊刚出门就发现远处海上一片火光，离他大约2英里远，而且这片火光不在他发现野人的那个